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技正 李昕鐸
電話：(082) 318823#62352
傳真：(082) 320433
電子信箱：mg286270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漁字第11201159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秘書長函暨附件各1份 (371020000A_1120115921_ATTACH1.pdf、
371020000A_112011592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112年12月21日行政院第3885次會議就「防堵非洲豬
瘟 守護臺灣豬」報告案之決定1份，入境旅客攜帶動植物
或其產品相關檢疫規定，請至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官
網入境旅客專區(出國必看不買清單)<https://www.aphia.gov.tw/ws.php?id=4502>查閱，出國旅遊返國時，切勿攜
帶肉品回國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金門縣政府民政處、金門縣政府財政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工務處、金門縣政府觀光處、金門縣政府社會處、金門縣政府行政處、金門縣政府主計處、金門縣政府人事處、金門縣政府政風處、金門縣政府消費者保護官室、金門縣警察局、金門縣消防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金門縣環境保護局、金門縣地政局、金門縣文化局、金門縣稅務局、金門縣金城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湖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沙鎮公所、金門縣金寧鄉公所、金門縣烈嶼鄉公所、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金門縣農業試驗所、金門縣水產試驗所、金門縣畜產試驗所、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、金門縣陶瓷廠、金門縣養護工程所、金門縣立體育場、金門縣大同之家、金門縣殯葬管理所、金門縣自來水廠、金門縣港務處、金門縣公共車船管理處、金門縣金門日報社、金門縣林務所、金門縣烏坵鄉公所、金門縣採購招標所、金門縣文化園區管理所、金門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金門高級中學、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金門縣立金城國民中學、金門縣立金湖國民中學、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、金門縣立金寧國民中小學、金門縣立烈嶼國民中學、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城鎮賢庵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城鎮古城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金湖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正義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柏村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多年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開瑄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金沙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何浦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安

學務處 113/01/12 09:35



1130000209

有附件



瀾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述美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寧鄉古寧國民小學、金門縣
金寧鄉湖埔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寧鄉金鼎國民小學、金門縣烈嶼鄉卓環國民小
學、金門縣烈嶼鄉西口國民小學、金門縣烈嶼鄉上岐國民小學、金門縣立金城幼
兒園

副本：金門縣政府建設處



裝

訂

線

